

政府帳目委員會公開聆訊
審計署署長第四十六號報告書
第八章 香港電台：管治及策略管理
香港電台整體回應

香港電台承諾提供優質公營廣播服務的同時，審慎運用公帑及遵守政府的規章制度。

在檢討內部運作制度及程序上，港台近年接納了多個政府機關（包括廉署防止貪污處、審計署、公務員事務局、庫務署及物流署）的建議，制定改善措施。此外，港台自 2002 年 4 月成立制度審核組，加強監控內部運作，範疇包括貨品及服務採購、技術協議服務的管理、物料管理及資源管理等。

過去數年已實施的改善措施還包括在各組別成立加強職務分工的行政小組、行政和財務系統電腦化、適時發出內部通告及更新指引、定期舉辦工作坊，加強員工培訓，以達致嚴守規則的目標。

在策略規劃方面，香港電台管理層於年初召開年度退修會，規劃全年的宏觀發展路向，電台及電視部繼而分別制定全年製作計劃。管理層亦與局方有季度會議，定期提交管理報告。

在預算管制方面，港台按四大工作綱領：電台、電視、學校教育電視及新媒體列出預算。個別電視製作偏離原先預算，當中有超支亦有剩餘，這是與不斷變化的傳媒生態有關，部門主管透過內部資源調撥，整體並無超支。基於審計報告的關注，港台會積極研究更適切的預算運作模式。

整體而言，港台近幾年均有節省，由 2000/01 至 2004/05 年度，通過審慎的資源調配，港台為庫房總共節省六千四百萬元，在剛過去的財政年度，亦節約共九百二十萬元。

報告認為港台部分電視節目認知率低，事實上，在過去的電視節目欣賞指數調查中，港台節目整體認知率，與其他電視台節目比較，居於次位。我們認為在服務大眾、照顧小眾的前提下，可參照更多其他標準，以量度我們工作的效益。

在進一步衡量港台的服務表現方面，我們希望就議題如公司化、公眾參與、服務指標等會有深入的討論，可以啟發香港電台的未來發展路向。目前，港台亦透過舉辦公聽會、意見調查、焦點小組討論及節目熱線等多種方式，諮詢民意，以提供更有效率的優質廣播服務。

2006 年 5 月 4 日